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2022 年度

关于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1987号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

（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贵公司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03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8.55元。截至2016年6月29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309,228,5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19,000,000.00元（其中前期已预付人民币1,200,000.00元，合计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0,2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90,228,500.00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存入公司开立在工行昆山金浦路支行（账号1102101429000044348）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营业部（账号32250198643600000117）的人民币账户，扣除前期已预付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1,200,000.00元及公司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7,560,966.0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1,467,533.9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44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常熟世名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2019 年度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协同公司“大色彩”产业布局，构建新材料产业基地，更合理有效的利用募集资金，推动公司产业布局构建及战略规划的实现，公司决定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部分调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 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继续实施，调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同时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世名科技“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已立项，并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昆周投备案[2019]12 号），取得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审批意见（昆环[2019]0574 号）。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分别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镇支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2022 年度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A、2 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	
B、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	10,557,424.19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利息收入	3,095.84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放金额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新镇支行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2231012019000005044	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	0.00
合计				0.00

(四) 现金管理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性质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注销账户日期
现金管理专户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新镇支行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2231012011000003633	2022-03-24
现金管理专户	宁波银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200122000092687	2022-03-3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57,424.19 元，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1,467,533.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57,424.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900,128.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1,752,500.00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 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年产 5 万吨纳米级水性色浆和溶剂色浆及纳米材料添加剂项目之一期)	是	281,228,500.00	150,489,500.00	0.00	150,496,266.57	100.00%	2020 年 6 月 29 日	25,878,505.89	否	否
2、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	否	141,752,500.00	141,752,500.00	10,557,424.19	149,403,862.36	10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646,928.32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2,981,000.00	292,242,000.00	10,557,424.19	299,900,128.93			27,525,434.21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 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已完成投资，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账户。公司根据整体战略布局要求，在集团范围内对水性色浆产能资源进行调配，常熟世名募投项目产能逐步释放，但因近年下游市场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多方面影响，报告期内预期收益未能完全实现。未来集团公司将进一步合理规划、战略布局，充分协同集团内各项产能资源，努力克服内外部环境的影响，实现各基地、各产能、各产品的资源最优利用，推动集团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p> <p>2、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将公司“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2022 年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项目建设的相关物流、人员、采购、安装调试等工作均受到影响，导致项目进度放缓于 2023 年 1 月通过正式验收。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结项，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故 2022 年未能实现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	2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	141,752,500.00	10,557,424.19	149,403,862.36	10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646,928.32	否	否
合计	-	141,752,500.00	10,557,424.19	149,403,862.36	100.00%		1,646,928.3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部分调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 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继续实施。调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将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28,122.85 万元调整为 15,048.95 万元。继续使用募集资金 1,803.86 万元用于实施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4,175.25 万元（募集资金剩余净额、利息净收入及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获得收益）用于“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将公司“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2022 年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项目建设的相关物流、人员、采购、安装调试等工作均受到影响，导致项目进度放缓于 2023 年 1 月通过正式验收。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纤塑新材料生产项目”结项，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故 2022 年未能实现预计收益。</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